

三明市沙县区南霞乡人民政府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编制本报告。本报告对我乡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情况进行综述,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统计时间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报告电子版可以在三明市沙县区政府门户网站南霞乡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www.fjsx.gov.cn/wzq/xzwz/nxxrmzf/zfxxgkzl/zfxxgkndbg/>)查看。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南霞乡政府党政办。(地址:南霞乡南坑仔村东街 86 号,联系电话:0598-5718007,邮箱:nx5718007@163.com,邮政编码:365060)

一、总体情况

今年来,南霞乡立足工作实际,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区政务公开办的有关要求,切实回应群众关注关切,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2022 年度,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持续强化重点经济和民生信息公开,通过政府网站依法主动公开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财政资金信息、社会保障信息等各类政务信息,进一步增强群众对政策的理解进一步提升。创新工作形式,丰富政务公开内容,我乡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明确信

息公开时限。通过政府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0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48条，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0条，其他类信息2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坚持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优化和规范内部办理流程，畅通申请渠道，2022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机制，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统计，积极配合政务信息的汇总公开。持续加强人员培训，保持相对稳定的信息发布员，并定期组织开展公开信息规范化相关培训，开展隐私排查工作，杜绝政府信息泄露个人隐私的现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依托沙县区政府门户网站、区档案及区图书馆，不断完善线上线下信息公开形式，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断提高公开政府信息质量，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五）监督保障情况

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透明度、及时性、准确性，力争使政务公开的监督保障工作更加完善。利用举报电话、投诉信箱等多种渠道拓宽群众监督投诉渠道，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决策公开要求，通过发布征求意见稿等方式征求意见。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本年度没有因政务公开导致的责任追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乡未发生侵权违法、群众举报事项。

（六）2022年政务公开落实情况

一是进一步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围绕疫情防控、乡村振兴等中心工作，及时发布相关政务信息。公开疫情防控流调流程，规范疫情流调信息发布和管理，保护个人隐私；加大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解读和政策培训力度，今年以来，开展入户宣传3次，设点宣传1次，开展基层执行机关政策培训2次；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汇总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和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资金85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96.8万，全乡11个村均已公开，公开2次。二是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载体。在乡便民服务大厅设置民政、社保就业、医保、退役军人事务等服务窗口，规范受理群众低保、医疗救助、社会保险等服务事项。资料阅览区摆放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办事服务指南、政府公报等政府信息资料，方便群众查阅政府信息。合理规划动向路线，保持大厅动线清晰，窗口设置清晰，打造分区合理、风格统一、便民实用的便民服务中心。三是进一步完善制度方案。建立和完善适应基层实际的办事指南和工作规程，如延时服务制、限时办结制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严格规范工作程序和办事行为，构建权责明确、公平公正、透明高效的监管体系，确保大厅服务工作规范、高效、廉洁、有序运作，按照“一窗受理、一站服务”原则简化审批程序，提升审批效能。四是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加大咨询服务力度，专设咨询服务引导员，积极发挥作用，保持热情的服务态度，第一时间化解潜在的矛盾。完善便民服务设施，开辟休息等候区，让群众感受服务的“贴心”。同时免费为办事者提供笔、纸张、印泥、胶水等便民物品，营造贴心服务环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0	0	0	0	0	0	0

	他处理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部分公开信息质量不高、公开形式较为单一等问题。

下阶段，为进一步推进我乡政务公开工作，将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强化线下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广泛吸纳群众提供意见建议。二是强化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创新培训形式，加强业务监督，充分提高培训质效。三是强化政务解读。通过采取图文、表格等方式对政府信息进行深入解读，加大与群众互动力度，回应群众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